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3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7年2月6日（星期一）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由公司董事长顾燕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翔宇先生为公司总裁助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聘任王翔宇先生为公司总裁助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备查文件：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

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7 日

附件：简历

王翔宇先生：本科，华中科技大学双学士学位，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1 年 4 月起任职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东方延华节能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延华”），2013 年 8 月担任东方延华副总经理，现任东方延华常务副总经理。

王翔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70,0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核查，王翔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